

EirGenix Inc.
台康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Document No. : IA-15
Version : 02

Management of the prevention of insider trading
防範內線交易管理

1. Purpose 目的：

規範內線交易之管理，保障投資人及維護本公司權益，特制定本辦法，以資遵循。

2. Application 範圍：略

3. Responsibility 權責：

本公司設置處理內部重大資訊專責單位，主要成員為經營階層、發言人、代理發言人或經上述成員指定之人員。

4. Control objectives 控制目標：

建立本公司良好之內部重大資訊處理及揭露機制，避免資訊不當洩漏，觸犯內線交易相關規定，並確保本公司對外界發表資訊之一致性與正確性。

5. Risk assessment 風險評估：

本公司之董事、經理人、持股超過百分之十股東及受僱人及其他因身份、職業或控制關係知悉本公司內部重大資訊之人等依法令規範之相關人員未依相關法令執行，致發生違法情事。

6. Key Internal Control 控制重點：

6.1 是否建立及維護內部人與持股逾 10%之股東資料檔案。

6.2 是否界定影響股價之內部重大消息範圍，並可參考實際狀況加以判斷是否屬於重大訊息。

6.3 是否建立影響股價之內部重大消息對外公開前之保密作業及禁止買賣措施之相關法令宣導作業。

6.4 是否規定內部重大消息對外公開之內容、時間、方式及人員。

6.5 內部稽核人員是否定期或不定期抽檢防範內線交易之管理狀況。

內部稽核人員應定期瞭解其遵循情形並作成稽核報告，以落實內部重大資訊處理管理辦法之執行。

7. Procedures 作業程序：略。

8. Attachment 附件：附件一、防範內線交易管理辦法

Management of the prevention of insider trading

防範內線交易管理

防範內線交易管理辦法**第一條**

本公司為防範內線交易避免觸犯內線交易相關規定，保障投資人及維護本公司權益，特依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五十七條之一及主管機關相關規定，訂定本辦法。

第二條

下列各款之人，實際獲悉本公司有重大影響本公司股票價格之消息時，在該消息明確後，未公開前或公開後十八小時內，不得對本公司之股票或其他具有股權性質之有價證券，自行或以他人名義買入或賣出：

- 一、本公司之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及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者。及依公司法第二十七條第一項規定受指定代表行使職務之自然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及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者。
- 二、持有本公司之股份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及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者。
- 三、基於職業或控制關係獲悉消息之人。
- 四、喪失前三款身分後，未滿六個月者。
- 五、從前四款所列之人獲悉消息之人。

第三條

前條所稱有重大影響本公司股票價格之消息，指涉及公司之財務、業務或該證券之市場供求、公開收購，對股票價格有重大影響，或對正當投資人之投資決定有重要影響之消息；其範圍：

- 一、證券交易法施行細則第七條所定之事項。
- 二、本公司辦理重大之募集發行或私募具股權性質之有價證券、減資、合併、收購、分割、股份交換、轉換或受讓、直接或間接進行之投資計畫，或前開事項有重大變更者。
- 三、本公司辦理重整、破產、解散、或申請股票終止上市或在證券商營業處所終止買賣，或前開事項有重大變更者。
- 四、本公司董事受停止行使職權之假處分裁定，致董事會無法行使職權者，或公司獨立董事均解任者。
- 五、發生災難、集體抗議、罷工、環境污染或其他重大情事，致造成公司重大損害，或經有關機關命令停工、停業、歇業、廢止或撤銷相關許可者。

Management of the prevention of insider trading**防範內線交易管理**

- 六、本公司之關係人或主要債務人或其連帶保證人遭退票、聲請破產、重整或其他重大類似情事；公司背書或保證之主債務人無法償付到期之票據、貸款或其他債務者。
- 七、本公司發生重大之內部控制舞弊、非常規交易或資產被掏空者。
- 八、本公司與主要客戶或供應商停止部分或全部業務往來者。
- 九、本公司財務報告有下列情形之一：
- (一) 未依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規定公告申報者。
 - (二) 編製之財務報告發生錯誤或疏漏，有證券交易法施行細則第六條規定應更正且重編者。
 - (三) 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或修正式無保留意見以外之查核或核閱報告者。但依法律規定損失得分年攤銷，或第一季、第三季及半年度財務報告若因長期股權投資金額及其損益之計算係採被投資公司未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報表計算等情事，經其簽證會計師出具保留意見之查核或核閱報告者，不在此限。
- 十、公開之財務預測與實際數有重大差異者或財務預測更新（正）與原預測數有重大差異者。
- 十一、公司營業損益或稅前損益與去年同期相較有重大變動，或與前期相較有重大變動且非受季節性因素影響所致者。
- 十二、公司有下列會計事項，不影響當期損益，致當期淨值產生重大變動者：
- (一) 辦理資產重估。
 - (二) 金融商品期末評價。
 - (三) 外幣換算調整。
 - (四) 金融商品採避險會計處理。
 - (五)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 十三、為償還公司債之資金籌措計畫無法達成者。
- 十四、公司辦理買回本公司股份者。
- 十五、進行或停止公開收購公開發行公司所發行之有價證券者。
- 十六、公司取得或處分重大資產者。
- 十七、公司發行海外有價證券，發生依上市地國政府法令及其證券交易市場規章之規定應即時公告或申報之重大情事者。
- 十八、其他涉及公司之財務、業務，對公司股票價格有重大影響，或對正當投資人之投資決定有重要影響者。

**Management of the prevention of insider trading
防範內線交易管理****第四條**

前條所稱涉及該證券之市場供求，對股票價格有重大影響，或對正當投資人之投資決定有重要影響之消息，指下列消息之一：

- 一、證券集中交易市場或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有價證券有被進行或停止公開收購者。
- 二、公司或其所從屬之控制公司股權有重大異動者。
- 三、在證券集中交易市場或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有價證券有標購、拍賣、重大違約交割、變更原有交易方法、停止買賣、限制買賣或終止買賣之情事或事由者。
- 四、依法執行搜索之人員至公司、其控制公司或其符合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第二條之一第二項所定重要子公司執行搜索者。
- 五、其他涉及該證券之市場供求，對公司股票價格有重大影響，或對正當投資人之投資決定有重要影響者。

第五條

前二條所定消息之成立時點，為事實發生日、協議日、簽約日、付款日、委託日、成交日、過戶日、審計委員會或董事會決議日或其他足資確定之日，以日期在前者為準。

第六條

第二條各款所定之人，實際知悉發行股票公司有重大影響其支付本息能力之消息時，在該消息明確後，未公開前或公開後十八小時內，不得對該公司之上市或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非股權性質之公司債，自行或以他人名義賣出。

第七條

第六條所稱公司有重大影響其支付本息能力之消息，指下列消息之一：

- 一、證券交易法施行細則第七條第一款至第三款所定情事者。
 - 二、第二條第五款至第八款、第九款第四目及第十三款所定情事者。
 - 三、公司辦理重整、破產或解散者。
 - 四、公司發生重大虧損，致有財務困難、暫停營業或停業之虞者。
 - 五、公司流動資產扣除存貨及預付費用後之金額加計公司債到期前之淨現金流入，不足支應最近期將到期之本金或利息及其他之流動負債者。
 - 六、已發行之公司債採非固定利率計息，因市場利率變動，致大幅增加利息支出，影響公司支付本息能力者。
 - 七、其他足以影響公司支付本息能力之情事者。
- 前項規定，於公司發行經銀行保證之公司債者，不適用之。

EirGenix Inc.
台康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Document No. : IA-15
Version : 02

Management of the prevention of insider trading
防範內線交易管理

第八條

第三條消息之公開方式，係指經公司輸入公開資訊觀測站。

第四條消息之公開，係指透過下列方式之一公開：

一、公司輸入公開資訊觀測站。

二、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基本市況報導網站中公告。

三、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基本市況報導網站中公告。

四、兩家以上每日於全國發行報紙之非地方性版面、全國性電視新聞或前開媒體所發行之電子報報導。

消息透過前項第四款之方式公開者，依證券交易法十二小時之計算係以派報或電視新聞首次播出或輸入電子網站時點在後者起算。

前項派報時間早報以上午六時起算，晚報以下午三時起算。

第九條

本公司辦理內部重大資訊處理及揭露，應依有關法律、命令及臺灣證券交易所或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之規定辦理。

第十條

知悉本公司內部重大資訊之董事、經理人及受僱人不得洩露所知悉之內部重大資訊予他人。本公司之董事、經理人及受僱人不得向知悉本公司內部重大資訊之人探詢或蒐集與個人職務不相關之公司未公開內部重大資訊，對於非因執行業務得知本公司未公開之內部重大資訊亦不得向其他人洩露。

本公司董事、經理人及受僱人如知悉內部重大資訊有洩漏情事，應儘速向稽核部門報告。稽核部門於接受前項報告後，應擬定處理對策，並得邀集相關部門商討處理，並將處理結果做成紀錄備查，稽核部門亦應本於職責進行查核。。

第十一條

本公司應建立、維護內部人之資料檔案，並依規定期限、方式向主管機關申報並適時宣導(或上課)。

第十二條

本辦法經董事會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